

##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建同设计有限公司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建同设计有限公司、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海珠区南洲街西滘池滘片区品质提升及安全隐患整治项目勘察设计 GZJL-CG-GZ202312007 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建同设计有限公司、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建同设计有限公司、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建同设计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成交，建同设计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部分，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勘察工作部分。

4. 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建同设计有限公司为小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 82.61% 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联合体成员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为小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 17.39% 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四份，随响应文件装订二份，送采购人一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二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一份。

甲公司全称：建同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01月10日

乙公司全称：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01月10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